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9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及特别风险提示：

1、经公开渠道查询，并结合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5）苏05民初498号），本次公司持有的下属子公司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100%股权、苏州棒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扬州棒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苏州棒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被司法轮候冻结及冻结的原因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诉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申请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案件涉及的财产保全金额为39,030万元，若公司后续未能与申请冻结方协商和解或未能偿还相关债务，则被冻结的股权可能面临对应39,030万元部分被司法拍卖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院就前述诉前财产保全所涉事项的立案受理通知书、起诉状等相关法律文书。公司将在收到相关材料后统计案件金额，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公开渠道查询，并结合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5）苏05民初498号），获悉公司持有的下属子公司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100%股权、苏州棒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扬州棒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苏州棒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被司法轮候冻结及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执行法院	执行裁定书号	被执行人	被冻结股权的公司名称	被冻结股权认缴出资额	本次被冻结的股权比例	申请冻结方
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5)苏05民初498号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	5,000	1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苏州棒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9,000	100%	
			扬州棒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	100%	
			上海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	100%	
			苏州棒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40	100%	

注：1、根据《民事裁定书》（(2025)苏05民初498号），本次财务保全裁定载明金额为39,030万元。

2、因前期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诉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沪0101民初20357号]、苏州环秀湖逐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苏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程序中的财产保全一案[案号：(2025)苏仲裁字第0425号]，公司持有的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100%股权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详情见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补充后）》（公告编号：2024-087），于2025年5月14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案件在审理中或尚未进入审理阶段，未判决。本次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股权冻结情形属于司法轮候冻结。

3、因前期苏州环秀湖逐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苏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程序中的财产保全一案[案号：(2025)苏仲裁字第0425号]，公司持有的苏州棒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已被司法冻结，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案件尚未进入审理阶段。本次苏州棒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冻结情形属于司法轮候冻结。

4、因前期苏州环秀湖逐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苏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程序中的财产保全一案[案号：(2025)苏仲裁字第0425号]，公司持有的扬州棒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已被司法冻结，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案件尚未进入审理阶段。本次扬州棒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冻结情形属于司法轮候冻结。

二、与本次新增公司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有关的涉诉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院就前述诉前财产保全所涉事项的立案受理通知书、起诉状等相关法律文书。公司将在收到相关材料后统计案件金额，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院就前述诉前财产保全所涉事项的立案受理通知书、起诉状等相关法律文书，鉴于该案尚未进入诉讼阶段，在未经有管辖权的法院作出判决并生效之前，公司被冻结的子公司股权暂无被司法拍卖的风险，上述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事项暂时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也不会导致公司对上述子公司股权的所有权发生变更。

2、根据《民事裁定书》（（2025）苏05民初498号），本次财产保全裁定载明金额为39,030万元，若公司后续未能与申请冻结方协商和解或未能偿还相关债务，则被冻结的股权可能面临对应39,030万元部分被司法拍卖的风险。

3、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正积极协调，妥善处置该事项，并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四、消除风险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积极协调，妥善处理本次子公司股权被冻结事项，与申请冻结方进行和解协商，争取早日解除被冻结股权。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